

106 年視障者資訊教育推廣課程（東區場次）報名簡章

106.08.28

一、開課目的：

辦理視障者資訊教育推廣課程，提供視障者終身學習管道，使其於科技化社會中，具備妥善利用相關資訊軟硬體設備技能，以減少數位落差，並落實公共圖書館提供視障者公平閱讀權益及資訊接收機會之目標。

鑒於 NVDA 螢幕報讀軟體所提供的文字語音報讀等功能亦適合作為學習（閱讀）障礙者操作電腦、獲取文字資訊時的輔助工具，為擴大推廣效益，本場次課程亦歡迎學習（閱讀）障礙者報名參加！讓學障學生、家長、老師了解 NVDA 語音操作模式，學習電腦語音閱讀操作技巧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

1. 課程主要對象：領有身心障礙證明（手冊）或學習（閱讀）障礙鑑定證明之視覺障礙者、學習（閱讀）障礙者，以及相關障別之第一線教育人員（導師、資源班教師、巡迴輔導教師等）、輔導人員、照護人員。
2. 課程旁聽對象：開放視障、學障之陪同者優先報名旁聽；另外開放下列對象報名旁聽。
 - (1) 社福、文化機構或圖書館承辦人員。
 - (2) 從事視障、學障服務之社福團體成員。
 - (3) 社會福利類、文化類或教育類志工。
 - (4) 各級學校教師（不含視障、學障之第一線教育人員）。
 - (5) 有服務熱忱的民眾等。

* 備註：參加對象須具電腦中英文輸入基礎能力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四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圖書館（以下簡稱臺圖）、淡江大學視障資源中心（以下簡稱淡大）

五、協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北區特教資源中心、宜昌國中、凌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六、授課師資：講師賴俊吉（淡大盲用電腦系統工程師）、助教潘仁尉

七、上課地點：花蓮縣北區特教資源中心

地址：花蓮縣吉安鄉宜昌一街 41 號（宜昌國中）二樓會議室

上課當日場地聯絡電話：03-854-7145

八、課程日期：106 年 10 月 14 日（六）~15 日（日）

九、課程內容：Windows10 與 NVDA 基礎研習課程

10/14 基礎 設定 課程	09:00~09:10	● 報到
	09:10~12:00	● 如何取得 NVDA 安裝檔。 ● 於 Win10 作業系統上安裝 NVDA。 ● Win10 基本環境設定
	12:00~13:30	午餐及休息
	13:30~15:30	● 視障、學障有聲閱讀資源簡介：臺圖視障電子資源整合查詢系統
	15:30~16:30	● 控制臺與程式集設定與操作
	16:30~	● 個別提問時間、賦歸
10/15 基礎 應用 課程	09:00~09:10	● 報到
	09:10~12:00	● Word、PowerPoint 文件瀏覽
	12:00~13:30	午餐及休息
	13:30~16:30	● Chrome 瀏覽器操作 ● 電腦版 Line（Chrome 瀏覽器內嵌版本） ● Gmail Web 操作 ● 雲端硬碟
	16:30~	● 個別提問時間、賦歸

十、報名作業：

- (一) 招收名額：13 人（另開放旁聽名額 5 人，旁聽不提供練習操作之筆記型電腦）
- (二) 報名期限：106 年 10 月 12 日 16:00 止（額滿提前截止）
- (三) 本研習課程由臺圖視障資料中心受理報名，報名方式如下：
 - 1. 電子郵件報名，電子郵件信箱：viic@mail.ntl.edu.tw。
 - 2. 傳真報名，傳真電話：02-2926-3253。
 - 3. 電話報名，臺圖視障資料中心櫃臺電話：02-2926-1470。

註：視障者報名時需繳交**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影本 1 份**、學習障礙者報名時需繳交**學障鑑定證明文件影本或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影本 1 份**俾憑辦理（曾申辦臺圖視障借閱證或特殊讀者借閱證且已繳過**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影本、學障鑑定證明文件影本**者，可不必重新繳交）。繳交方式：可透過傳真、郵寄或以電子郵件寄送掃描電子檔方式繳交，未繳交證明文件影本者視同尚未完成報名手續。

- (四) 完成報名手續後，臺圖均會主動以電話通知是否成功錄取，或者列為備取及備取序號。於開課前 3 日，或報名額滿時，會以電話通知備取者是否錄取。
- (五) 候補方式：如有學員因故無法參加或棄權，以報名完成之先後順序通知候補學員遞補缺額。
- (六) 本課程提供「公務人員研習時數」或「教師研習時數」二擇一登錄，請有需要登錄時數之公教身分學員於填寫報名表時登記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報名成功錄取者，請逕依時間至指定地點上課；若遇天災事故如颱風，依各地政府發布公告放假，不另行通知。
- (二) 課程期間練習操作所需的 Win10 筆記型電腦可向主辦單位登記借用（請於報名表上登記），學員亦可自行攜帶作業系統為 Win10 的筆記型電腦；由於筆電數量有限，旁聽者若有練習操作之需求請自備 Win10 筆電。
- (三) 課程練習操作時建議配戴耳機，學員需自行攜帶耳機，活動現場恕無法提供。
- (四) 若不習慣使用筆記型電腦的鍵盤，可自行攜帶一般個人電腦的鍵盤。
- (五) 本課程開放錄音（課程錄音限個人使用，請勿上傳網路），有錄音需求者可自備錄音設備。
- (六) 主辦單位免費供應學員午餐。旁聽者午餐須自理，亦可於報到時向主辦單位登記代訂。
- (七) 旁聽者需配合主辦單位安排之旁聽席座位，請勿占用正式學員座位。
- (八) 課程兩日均參加者，若有住宿需求請自理。
- (九) 本課程係屬免費課程，為珍惜學習資源，學員經錄取後如因故無法參加或棄權，至遲應於課程開始 3 日前通知，俾依序通知候補學員遞補缺額。

106 年度「視障者資訊教育推廣課程(東區場次)」報名表(第 1 頁)

視障或學障無法填寫者，可由臺圖館員代填，聯絡電話：02-2926-1470

姓名			
參加日期	☐ 10 月 14 日基礎設定課程 ☐ 10 月 15 日基礎應用課程		
身分別 (請勾選)	主要參加對象	☐ 視覺障礙者，請勾選： ☐ 全盲 ☐ 低視能（操作方式以聽覺為主） ☐ 低視能（操作方式以視覺為主） ☐ 學習（閱讀）障礙者 ☐ 視障者的第一線： ☐ 教育人員、 ☐ 輔導人員、 ☐ 照護人員 ☐ 學障者的第一線： ☐ 教育人員、 ☐ 輔導人員、 ☐ 照護人員	
	旁聽對象	☐ 視覺障礙學員的陪同者（得優先登記旁聽） ※請填寫學員姓名：_____ ☐ 社福、文化機構或圖書館承辦人員 ☐ 從事視障、學障服務之社福團體成員 ☐ 社會福利類、文化類或教育類志工 ☐ 各級學校教師（不含視障、學障之第一線教育人員） ☐ 有服務熱忱的民眾等 ※請填寫報名旁聽原因：_____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別	☐ 男 ☐ 女
E-mail			
電話	家：	公：	手機：
聯絡住址			
緊急聯絡人姓名		緊急聯絡人電話	
身分證字號 (旁聽免填)			
用餐 (旁聽免填)	☐ 葷食 ☐ 素食 ☐ 其他特殊需求(請自行填寫，例如:不能吃豬肉、有蠶豆症)：_____		
借用Win10筆電 (旁聽免填)	☐ 登記借用 Win10 筆電 ☐ 自備 Win10 筆電，不須借用		
就讀學校或 任職單位			
是否要登記 研習時數 (單選)	☐ 不需要 ☐ 需要登記公務人員研習時數 ☐ 需要登記教師研習時數 註：公教人員有登記時數需求者，請務必在上方「身分證字號」欄位填寫身分證字號		
是否為臺圖視障 資料中心讀者 (非視障者、學 障者免填)	☐ 是，我已經有臺圖視障讀者借書證或特殊讀者借書證。 ☐ 否，報名時一併申辦。		
任職學校是否已 申辦臺圖視障資 料中心團體借閱 證(非學校教師 免填)	☐ 是，本人任職學校已申辦團體借閱證。 ☐ 否，本人任職學校有申辦意願，請與我聯繫。 ☐ 否，本人任職學校暫無申辦意願。		
接續下一頁			

106 年度「視障者資訊教育推廣課程東區場次」報名表(第 2 頁)

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處：

- 視覺障礙者請黏貼**身心障礙證明（手冊）**影本
- 學習障礙者請黏貼**學障鑑定證明**影本或**身心障礙證明（手冊）**影本

個人資料蒐集聲明

國立臺灣圖書館（以下簡稱臺圖）及淡江大學視障資源中心（以下簡稱淡大）因辦理活動報名業務之需，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，依據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第 8 條第 1 項之規定，於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時必須進行法定告知義務。

1. 蒐集目的：臺圖與淡大因辦理活動報名業務之需，為利於活動通知及聯繫，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個人資料類別：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臺圖與淡大將妥善保管與維護，並僅限於活動相關之個人身分識別及統計之用。
3.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您的個人資料僅供臺圖與淡大於中華民國領域，在前述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，以合理方式利用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。
4. 當事人依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第 3 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，您可向臺圖與淡大主張就提供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
 - (1) 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 - (2) 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- (3)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- (4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
 - (5) 請求刪除。
5. 當事人得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時，不提供將對其權益之影響。
 - (1)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臺圖與淡大您的個人資料，惟若不提供、提供後請求刪除或停止處理、利用而經臺圖及淡大核准，臺圖與淡大將無法進行活動報名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。
 - (2) 請提供您本人正確完整的個人資料，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向臺圖申請更正。若您提供錯誤、過時、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，而損及您的相關權益，臺圖與淡大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6. 臺圖與淡大得依法令或遵照主管機關、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，提供個人資料及相關資料。

學員報名審核（由臺圖填寫）

報名手續完成時間：

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

報名結果：

☐ 正取序號_____

☐ 備取序號_____

☐ 資格不符，原因_____

旁聽報名審核（由臺圖填寫）

☐ 同意旁聽（序號_____）

☐ 不同意旁聽

☐ 旁聽人數已額滿

☐ 資格不符

《上課地點交通資訊》

花蓮縣北區特教資源中心交通資訊

花蓮縣吉安鄉宜昌一街 41 號（宜昌國中）

火車：

- 於吉安車站下車後，離開火車站於文化二街向右走（往東北方向），經昌隆二街時左轉，經文化一街時延斑馬線過馬路，並延著文化一街（學校圍牆）直走即可到達目的地（步行時間總計約9分鐘）。或搭乘計程車（約3分鐘抵達）。
- 於花蓮車站下車後，搭乘計程車（約15分鐘抵達）。

※ 開車前往參與本次課程者，可於校園內停車。



2017

視障者資訊教育 推廣課程

資訊新視界

場次	日期	課程名稱	上課地點
東區	10/14(六)-10/15(日)	Windows10 + NVDA 基礎研習課程	花蓮縣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宜昌國中2樓會議室 (花蓮縣吉安鄉宜昌一街41號)

參加對象&招收名額

- 課程主要對象：視覺障礙者、學習障礙者，以及相關障別之第一線教育人員(導師、資源班教師、巡迴輔導教師等)、輔導人員、照護人員，招收名額：13人。
- 另開放旁聽(詳情請見招生簡章)

報名期限

106年10月12日16:00止 (額滿提前截止)
完成報名手續後，臺圖均會主動以電話通知是否成功錄取，或者列為備取及備取序號。於開課前3日，或報名額滿時，會以電話通知備取者是否錄取。

授課師資

- 講師 賴俊吉(淡江大學盲用電腦系統工程師)
- 助教 潘仁尉

注意事項

- 報名成功錄取者，請逕依時間至指定地點上課；若遇天災事故如颱風，依各地政府發布公告放假，不另行通知。
- 參與學員請自備耳機。
- 參與學員可自備Window10筆記型電腦。
- 學員經錄取後如因故無法參加或棄權，至遲應於課程開始3日前通知，俾依序通知候補學員遞補缺額。

主辦單位聯絡方式

- 電話、傳真或電子郵件：

電話：02-2926-1470 臺圖視障資料中心櫃臺
傳真：02-2926-3253
諮詢信箱：viic@mail.ntl.edu.tw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圖書館、淡江大學視障資源中心

協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北區特教資源中心、
宜昌國中、凌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掃描QRcode瞭解
活動並下載報名表

